

鲁迅文集

狂人日记

鲁迅

【说明】 鲁迅的《狂人日记》，是“五四”时期文化革命的第一声响亮的春雷，是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反封建主义的白话小说，是讨伐孔孟之道的战斗檄文。

辛亥革命推翻了清朝政府，代之而起的是地主阶级的军阀官僚的统治。在帝国主义支持下，以袁世凯、张勋为代表的封建复辟势力，大搞尊孔复古，为复辟帝制制造反革命舆论。一九一七年，列宁领导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开辟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。在它的直接影响下，中国终于爆发了“五四”运动。鲁迅看到了这“新世纪的曙光”，看到了中国人民的希望。他在人民革命浪潮的鼓舞下，开始“呐喊”、战斗，向着孔家店展开英勇进攻。

关于这篇小说的主题，鲁迅自己作过说明：“《狂人日记》意在暴露家族制度和礼教的弊害。”鲁迅以讽喻性的笔触，象征性的手法，“忧愤深广”的抒情，深刻地揭露了封建宗法制度和孔孟之道的“吃人”的反动本质，塑造了一个反封建的战士——狂人的形象。

在小说中，鲁迅描绘了黑暗社会中阶级压迫的残酷现实，展现出在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统治下，旧中国普遍存在着的“吃人”和“被吃”的阶级对立。他借“狂人”的口说道：“我翻开历史一查，这历史没有年代，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‘仁义道德’几个字。我横竖睡不着，仔细看了半夜，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，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‘吃人’！”这就形象而深刻地揭示出中国几千年“文明史”原来是“吃人”的历史，而孔孟鼓吹的“仁义”就是杀人的“软刀子”。鲁迅高度概括了一切反动势力及其代表人物的阶级本性：“狮子似的凶心，兔子的怯弱，狐狸的狡猾。”并且揭穿了他们“话中全是毒，笑中全是刀”的吃人手段，淋漓尽致地勾划出那些人面兽心的反动派狡诈凶狠的特征。

资产阶级野心家、阴谋家、两面派、叛徒、卖国贼林彪，是地地道道的孔老二的信徒，他效法孔老二的“克己复礼”，一面宣扬“德”、“仁义”，一面又在《“571工程”纪要》反革命武装政变计划中，凶恶地叫嚷要一口“吃掉”无产阶级。其罪恶目的就是要颠覆无产阶级专政，复辟“吃人”的旧社会，把历史拉向倒退。这当然只是痴心妄想！

在《狂人日记》中，鲁迅对未来的新社会充满了希望，提出“将来是容不得吃人的人”的理想，他愤怒地控诉和诅咒那“黑漆漆的，不知是日是夜”的万恶旧社会。后在《灯下漫笔》一文中进一步发出了战斗号召：

“扫荡这些食人者，掀掉这筵席，毁坏这厨房！”小说结尾“救救孩子”的呼声，充分表明鲁迅对下一代寄托着无限的希望。

毛主席说：“五四运动的杰出的历史意义，在于它带着为辛亥革命还不曾有的姿态，这就是彻底地不妥协地反帝国主义和彻底地不妥协地反封建主义。”《狂人日记》正是充满了这种彻底地不妥协地反封建主义的革命精神，向着封建宗法制度和封建礼教展开了猛烈的进攻，显示了“文学革命”的实绩。

本篇作于一九一八年四月二日，最初发表在同年五月十五日出版的《新青年》月刊第四卷第五号。后由作者编入小说集《呐喊》。

某君昆仲¹，今隐其名，皆余昔日在中学校时良友；分隔多年，消息渐阙²。日前偶闻其一大病；适归故乡³，迂道往访⁴，则仅晤一人，言病者其弟也。劳君远道来视，然已早愈，赴某地候补矣⁵。因大笑，出示日记二册，谓可见当日病状，不妨献诸旧友⁶。持归阅一过，知所患盖“迫害狂”之类⁷。语颇错杂无伦

1 昆仲——昆是兄，其次的叫仲，故称兄弟为昆仲。 2 阙——同“缺”。 3 适——刚巧，正当着。 4 迂(yū)——迂回，曲折。迂道往访——绕道去访问。 5 候补——清制，中下级官员，因故去职，事后又照例起用的，都要到吏部指定的官署，等候缺额补官，这叫候补。 6 诸——是“之于”二字的合音，包括这两个字的意思。 7 迫害狂——精神病的一种类型。按，鲁迅塑造的“狂人”形象，是个受封建礼教的迫害和摧残、开始觉醒与反抗的反封建战士。

次，又多荒唐之言；亦不著月日¹，惟墨色字体不一，知非一时所书。间亦有略具联络者，今撮录一篇²，以供医家研究³。记中语误，一字不易；惟人名虽皆村人，不为世间所知，无关大体，然亦悉易去。至于书名，则本人愈后所题，不复改也。七年四月二日识⁴。

一

今天晚上，很好的月光。

我不见他，已是三十多年；今天见了，精神分外爽快。才知道以前的三十多年，全是发昏；然而须十分小心。不然，那赵家的狗，何以看我两眼呢？

我怕得有理。

二

今天全没月光，我知道不妙。早上小心出门，赵贵翁的眼色便怪：似乎怕我，似乎想害我。还有七八个人，交头接耳的议论我，又怕我看见。一路上的

1 不著月日——不写明日期。 2 撮录——选择抄录。 3 供医家研究——这是鲁迅用的一句幽默话。因为那时报纸上常常登载一些奇谈怪闻，结尾总是说：“以供博学家之研究。”故鲁迅仿之以刺时弊。 4 七年——指民国七年，即公元一九一八年。识(zhì)——这里是记的意思。

人，都是如此。其中最凶的一个人，张着嘴，对我笑了一笑；我便从头直冷到脚跟，晓得他们布置，都已妥当了。

我可不怕，仍旧走我的路。前面一伙小孩子，也在那里议论我；眼色也同赵贵翁一样，脸色也都铁青。我想我同小孩子有什么仇，他也这样。忍不住大声说，“你告诉我！”他们可就跑了。

我想：我同赵贵翁有什么仇，同路上的人又有什么仇；只有廿年以前，把古久先生的陈年流水簿子¹，踹了一脚²，古久先生很不高兴。赵贵翁虽然不认识他，一定也听到风声，代抱不平；约定路上的人，同我作冤对。但是小孩子呢？那时候，他们还没有出世，何以今天也睁着怪眼睛，似乎怕我，似乎想害我。这真教我怕，教我纳罕而且伤心³。

我明白了。这是他们娘老子教的！

三

晚上总是睡不着。凡事须得研究，才会明白。

¹ 古久先生——象征封建统治者。陈年流水簿子——原指逐日记载金钱或货物出入等情况的帐册，这里借喻为“历史”。鲁迅曾说：“史书本来是过去的陈帐簿。”可见这句话是用来影射被封建统治阶级歪曲的长期历史。² 踹了一脚——比喻对封建制度的传统曾表示过反抗的态度。³ 纳罕——感到奇怪、惊异。

他们——也有给知县打枷过的¹，也有给绅士掌过嘴的，也有衙役占了他妻子的，也有老子娘被债主逼死的；他们那时候的脸色，全没有昨天这么怕，也没有这么凶。

最奇怪的是昨天街上的那个女人，打他儿子，嘴里说道，“老子呀！我要咬你几口才出气！”他眼睛却看着我。我出了一惊，遮掩不住；那青面獠牙的一伙人，便都哄笑起来。陈老五赶上前，硬把我拖回家中了。

拖我回家，家里的人都装作不认识我；他们的眼色，也全同别人一样。进了书房，便反扣上门，宛然是关了一只鸡鸭。这一件事，越教我猜不出底细。

前几天，狼子村的佃户来告荒，对我大哥说，他们村里的一个大恶人，给大家打死了；几个人便挖出他的心肝来，用油煎炒了吃，可以壮壮胆子。我插了一句嘴，佃户和大哥便都看我几眼。今天才晓得他们的眼光，全同外面的那伙人一模一样。

想起来，我从顶上直冷到脚跟。

他们会吃人，就未必不会吃我。

你看那女人“咬你几口”的话，和一伙青面獠牙

¹ 打枷——打指拷打，枷是套在罪犯脖子上的刑具。这里用打枷比喻刑罚。

人的笑，和前天佃户的话，明明是暗号。我看出他话中全是毒，笑中全是刀，他们的牙齿，全是白厉厉的排着，这就是吃人的家伙。

照我自己想，虽然不是恶人，自从踹了古家的簿子，可就难说了。他们似乎别有心思，我全猜不出。况且他们一翻脸，便说人是恶人。我还记得大哥教我做论¹，无论怎样好人，翻他几句²，他便打上几个圈；原谅坏人几句，他便说“翻天妙手³，与众不同。”我那里猜得到他们的心思，究竟怎样；况且是要吃的时候。

凡事总须研究，才会明白。古来时常吃人，我也还记得，可是不甚清楚。我翻开历史一查，这历史没有年代，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“仁义道德”几个字。我横竖睡不着，仔细看了半夜，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，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“吃人”⁴！

1 做论——写论说文。 2 翻——反对；翻他几句——说几句与一般见解相反的话。 3 翻天妙手——指善作翻案文章。 4 吃人——鲁迅在这里借狂人的嘴，揭露了几千年封建礼教和宗法制度的吃人本质，批判了“仁义道德”的虚伪性和反动性。鲁迅对中国的社会和历史有着深刻的研究和精辟的见解，他在一九一八年八月写给许寿裳的信中，曾谈过创作这篇小说的起因：“后以偶阅《通鉴》（按，指司马光的《资治通鉴》），乃悟中国人尚是食人民族（按，这是指剥削阶级而言），因成此篇。此种发现，关系亦甚大，而知者尚寥寥也。”鲁迅在一九二五年写的《灯下漫笔》中，更深刻地指出：“所谓中国的文明者，其实不过是安排给阔人享用的人肉的筵宴。所谓中国者，其实不过是安排这人肉的筵宴的厨房。……大小无数的人肉的筵宴，即从有文明以来一直排到现在；人们就在这会场中吃人，被吃……。”

书上写着这许多字，佃户说了这许多话，却都笑吟吟的睁着怪眼睛看我。

我也是人，他们想要吃我了！

四

早上，我静坐了一会。陈老五送进饭来，一碗菜，一碗蒸鱼；这鱼的眼睛，白而且硬，张着嘴，同那一伙想吃人的人一样。吃了几筷，滑溜溜的不知是鱼是人，便把他兜肚连肠的吐出。

我说“老五，对大哥说，我闷得慌，想到园里走走。”老五不答应，走了，停一会，可就来开了门。

我也不动，研究他们如何摆布我；知道他们一定不肯放松。果然！我大哥引了一个老头子，慢慢走来；他满眼凶光，怕我看出，只是低头向着地，从眼镜横边暗暗看我。大哥说，“今天你仿佛很好。”我说“是的。”大哥说，“今天请何先生来，给你诊一诊。”我说“可以！”其实我岂不知道这老头子是刽子手扮的！无非借了看脉这名目，揣一揣肥瘠¹；因这功劳，也分一片肉吃。我也不怕；虽然不吃人，胆子却比他们还壮。伸出两个拳头，看他如何下手。老头

¹ 揣(chuǎi)——估量。瘠——瘦。

子坐着，闭了眼睛，摸了好一会，呆了好一会；便张开他鬼眼睛说，“不要乱想。静静的养几天，就好了。”

不要乱想，静静的养！养肥了，他们是自然可以多吃；我有什么好处，怎么会“好了”？他们这群人，又想吃人，又是鬼鬼祟祟，想法子遮掩，不敢直捷下手，真要令我笑死。我忍不住，便放声大笑起来，十分快活。自己晓得这笑声里面，有的是义勇和正气。老头子和大哥，都失了色，被我这勇气正气镇压住了。

但是我有勇气，他们便越想吃我，沾光一点这勇气。老头子跨出门，走不多远，便低声对大哥说道，“赶紧吃罢！”大哥点点头。原来也有你！这一件大发现，虽似意外，也在意中：合伙吃我的人，便是我的哥哥！

吃人的是我哥哥！

我是吃人的人的兄弟！

我自己被人吃了，可仍然是吃人的人的兄弟！

五

这几天是退一步想：假使那老头子不是刽子手扮的，真是医生，也仍然是吃人的人。他们的祖师李

时珍做的“本草什么”上¹，明明写着人肉可以煎吃；他还能说自己不吃人么？

至于我家大哥，也毫不冤枉他。他对我讲书的时候，亲口说过可以“易子而食”²；又一回偶然议论起一个不好的人，他便说不但该杀，还当“食肉寝皮”³。我那时年纪还小，心跳了好半天。前天狼子村佃户来说吃心肝的事，他也毫不奇怪，不住的点头。可见心思是同从前一样狠。既然可以“易子而食”，便什么都易得，什么人都吃得。我从前单听他讲道理，也胡涂过去；现在晓得他讲道理的时候，不但唇边还抹着人油，而且心里满装着吃人的意思。

六

黑漆漆的，不知是日是夜。赵家的狗又叫起

1 李时珍(1518—1593年)——明朝著名的医学家，著有《本草纲目》，是古代研究药理学的名著。但在《本草纲目》中并没有说“人肉可以煎吃”，这里应看作狂人的“语误”。但有些医书和江湖术士确有人肉可以治病的荒谬说法。2 “易子而食”——见《左传·宣公十五年》。楚军围困了宋国的都城，宋人华元谈到宋城粮尽柴绝的凄惨状况时说：“敝邑易子而食，析骸以爨。”（相互把子女交换来吃，把骨骼劈开当柴烧。）3 “食肉寝皮”——见《左传·襄公二十一年》。晋齐交兵，晋国大夫州绰在平阴俘虏了齐国的殖绰、郭最。后来，州绰到齐国见了齐庄公，谈起殖绰、郭最，州绰说：“然二子者，譬于禽兽，臣食其肉而寝处其皮矣。”（这两个家伙，象禽兽一样，我曾吃过他们的肉，剥下他们的皮铺着睡觉。）后来都用“食肉寝皮”表示仇恨之深。

来了。

狮子似的凶心，兔子的怯弱，狐狸的狡猾¹，……

七

我晓得他们的方法，直捷杀了，是不肯的，而且也不敢，怕有祸祟。所以他们大家连络，布满了罗网，逼我自戕²。试看前几天街上男女的样子，和这几天我大哥的作为，便足可悟出八九分了。最好是解下腰带，挂在梁上，自己紧紧勒死；他们没有杀人的罪名，又偿了心愿，自然都欢天喜地的发出一种呜呜咽咽的笑声。否则惊吓忧愁死了，虽则略瘦，也还可以首肯几下³。

他们是只会吃死肉的！——记得什么书上说，有一种东西，叫“海乙那”的⁴，眼光和样子都很难看；时常吃死肉，连极大的骨头，都细细嚼烂，咽下肚子去，想起来也教人害怕。“海乙那”是狼的亲眷，狼是狗的本家。前天赵家的狗，看我几眼，可见他也同

1 狮子似的凶心——说明反动势力象狮子那样凶狠残暴，非打倒它不可。兔子的怯弱——说明敌人是腐朽虚弱的，是可以打倒的。狐狸的狡猾——说明敌人象狐狸那样狡猾，不可掉以轻心，要警惕他们施展的阴谋诡计。 2 自戕(qiāng)——自杀。 3 首肯——点头表示同意。 4 “海乙那”——hyena的音译，是一种凶猛的鬣狗，它常跟在狮、虎后边，吃它们剩下的食物。

谋，早已接洽。老头子眼看着地，岂能瞒得我过。

最可怜的是我的大哥，他也是人，何以毫不害怕；而且合伙吃我呢？还是历来惯了，不以为非呢？还是丧了良心，明知故犯呢？

我诅咒吃人的人，先从他起头；要劝转吃人的人，也先从他下手。

八

其实这种道理，到了现在，他们也该早已懂得，……

忽然来了一个人；年纪不过二十左右，相貌是不很看得清楚，满面笑容，对我点头，他的笑也不象真笑。我便问他，“吃人的事，对么？”他仍然笑着说，“不是荒年，怎么会吃人。”我立刻就晓得，他也是一伙，喜欢吃人的；便自勇气百倍，偏要问他。

“对么？”

“这等事问他什么。你真会……说笑话。……今天天气很好。”

天气是好，月色也很亮了。可是我要问你，“对么？”

他不以为然了。含含糊糊的答道，“不……”

“不对？他们何以竟吃？！”

“沒有的事……”

“沒有的事？狼子村现吃；还有书上都写着，通红斩新！”

他便变了脸，铁一般青。睁着眼说，“有许有的，这是从来如此……”

“从来如此，便对么？”

“我不同你讲这些道理；总之你不该说，你说便是你错！”

我直跳起来，张开眼，这人便不见了。全身出了一大片汗。他的年纪，比我大哥小得远，居然也是一伙；这一定是他娘老子先教的。还怕已经教给他儿子了；所以连小孩子，也都恶狠狠的看我。

九

自己想吃人，又怕被别人吃了，都用着疑心极深的眼光，面面相觑¹。……

去了这心思，放心做事走路吃饭睡觉，何等舒服。这只是一条门槛，一个关头。他们可是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师生仇敌和各不相识的人，都结成一伙，互相劝勉，互相牵掣，死也不肯跨过这一步。

¹ 面面相觑(qù)——你看我，我看你，形容大家因惊恐而互相对望。

十

大清早，去寻我大哥；他立在堂门外看天，我便走到他背后，拦住门，格外沉静，格外和气的对他说，“大哥，我有话告诉你。”

“你说就是，”他赶紧回过脸来，点点头。

“我只有几句话，可是说不出来。大哥，大约当初野蛮的人，都吃过一点人。后来因为心思不同，有的不吃人了，一味要好，便变了人，变了真的人。有的却还吃，——也同虫子一样，有的变了鱼鸟猴子，一直变到人。有的不要好，至今还是虫子。这吃人的人比不吃人的人，何等惭愧。怕比虫子的惭愧猴子，还差得很远很远。

易牙蒸了他儿子，给桀纣吃¹，还是一直从前的事。谁晓得从盘古开辟天地以后，一直吃到易牙的儿子；从易牙的儿子，一直吃到徐锡林²；从徐锡林，

¹ 易牙——春秋时齐国人，善于烹调。据说，因为齐桓公说未曾尝过蒸婴儿的滋味，易牙就把自己的儿子蒸了献给齐桓公。这个故事出自《管子·小称篇》。桀纣——桀是夏桀，纣是商纣。旧史书说他们都是暴君。实际上商纣在历史上起过进步作用。² 徐锡林——指徐锡麟（1873—1907年），字伯荪，浙江绍兴人。清朝末年的革命党人，光复会的重要骨干成员。曾留学日本。一九〇七年，他和秋瑾准备在安徽、浙江同时发动起义。七月六日，他在安庆刺杀安徽巡抚恩铭时当场被捕，不久就被杀害。他的心肝被恩铭的亲兵（卫队）挖出炒食。鲁迅曾在《范爱农》一文中详述此事，说：“徐锡麟，他留学回国之后，在做安徽候补道，办着巡警事务，正合于刺杀巡抚的地位。”“徐锡麟是被挖了心，给恩铭的亲兵炒食净尽。人心很愤怒。”

又一直吃到狼子村捉住的人。去年城里杀了犯人，还有一个生痲病的人，用馒头蘸血舐¹。

他们要吃我，你一个人，原也无法可想；然而又何必去入伙。吃人的人，什么事做不出；他们会吃我，也会吃你，一伙里面，也会自吃。但只要转一步，只要立刻改了，也就人人太平。虽然从来如此，我们今天也可以格外要好，说是不能！大哥，我相信你能说，前天佃户要减租，你说过不能。”

当初，他还只是冷笑，随后眼光便凶狠起来，一到说破他们的隐情，那就满脸都变成青色了。大门外立着一伙人，赵贵翁和他的狗，也在里面，都探头探脑的挨进来。有的是看不出面貌，似乎用布蒙着；有的是仍旧青面獠牙，抿着嘴笑。我认识他们是一伙，都是吃人的人。可是也晓得他们心思很不一样，一种是以为从来如此，应该吃的；一种是知道不该吃，可是仍然要吃，又怕别人说破他，所以听了我的话，越发气愤不过，可是抿着嘴冷笑。

这时候，大哥也忽然显出凶相，高声喝道，

1 用馒头蘸血舐——旧社会有一种迷信，以为人血可以治肺癆。鲁迅在小说《药》中，曾写夏瑜（影射清末革命党人秋瑾）被清朝逮捕杀害，他的血被刽子手蘸成人血馒头，卖给肺癆病孩吃，病者不治而死，从而揭露了封建统治者残酷屠杀革命者及毒害群众的罪行。

“都出去！疯子有什么好看！”

这时候，我又懂得一件他们的巧妙了。他们岂但不肯改，而且早已布置；预备下一个疯子的名目罩上我。将来吃了，不但太平无事，怕还会有人见情。佃户说的大家吃了一个恶人，正是这方法。这是他们的老谱！

陈老五也气愤愤的直走进来。如何按得住我的口，我偏要对这伙人说，

“你们可以改了，从真心改起！要晓得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，活在世上。

你们要不改，自己也会吃尽。即使生得多，也会给真的人除灭了，同猎人打完狼子一样！——同虫子一样！”

那一伙人，都被陈老五赶走了。大哥也不知那里去了。陈老五劝我回屋子里去。屋里面全是黑沉沉的。横梁和椽子都在头上发抖；抖了一会，就大起来，堆在我身上。

万分沉重，动弹不得；他的意思是要我死。我晓得他的沉重是假的，便挣扎出来，出了一身汗。可是偏要说，

“你们立刻改了，从真心改起！你们要晓得将来是容不得吃人的人，……”

十一

太阳也不出，门也不开，日日两顿饭。

我捏起筷子，便想起我大哥；晓得妹子死掉的缘故，也全在他。那时我妹子才五岁，可爱可怜的样子，还在眼前。母亲哭个不住，他却劝母亲不要哭；大约因为自己吃了，哭起来不免有点过意不去。如果还能过意不去，……

妹子是被大哥吃了，母亲知道没有，我可不得而知。

母亲想也知道；不过哭的时候，却并没有说明，大约也以为应当的了。记得我四五岁时，坐在堂前乘凉，大哥说爷娘生病，做儿子的须割下一片肉来，煮熟了请他吃¹，才算好人；母亲也没有说不行。一片吃得，整个的自然也吃得。但是那天的哭法，现在想起来，实在还教人伤心，这真是奇极的事！

十二

不能想了。

¹ 历代封建统治阶级鼓吹所谓“割股疗亲”，把自己身上的肉割下来为双亲治病，以示孝道。这完全是用封建礼教来毒害人民的反动虚伪的说教。